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 16 时以现场会议结合视频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太湖北路 7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共计 5 名董事，董事长史建明先生、董事兼总裁蒋军先生、董事许长安先生出席现场会议，独立董事程华女士、独立董事周昆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公司共计 3 名监事，监事王锦岐先生列席现场会议，监事会主席汪勤先生、监事李景生先生以视频方式列席会议。公司财务负责人詹超先生、副总裁孙景双先生列席现场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史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史建明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

由史建明先生、许长安先生、周昆先生组成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史建明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

由周昆先生、史建明先生、程华女士组成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周昆先生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由程华女士、史建明先生、周昆先生组成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程华女士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由程华女士、蒋军先生、周昆先生组成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程华女士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

聘任蒋军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黄海伦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詹超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黄海伦为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黄海伦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詹超为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詹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孙景双为副总裁的议案》

聘任孙景双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2,575,494,028 股增至 2,681,990,294 股。

根据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司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575,494,028 元增至 2,681,990,294 元，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75,494,028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81,990,294 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575,494,02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575,494,028 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681,990,294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681,990,294 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议案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湘财证券”）99.7273% 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已于近日实施完成（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调整后）的议案》，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本次交易各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税费后，全部用于向湘财证券增资。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出具的《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

股份购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2348号），截止评估基准日2019年10月31日，湘财证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723,631.51万元，评估值为1,063,738.32万元。根据上述评估报告，本次湘财证券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888元。

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999,999,937.74元，扣除本次交易各中介机构费用及交易税费后，可用于向湘财证券增资的金额为969,969,561.09元。

因此，公司拟按照每股人民币2.888元的发行价格向湘财证券增资335,862,036股。

同时，提请会议同意湘财证券根据本次增资情况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变更注册资本、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并授权湘财证券董事会办理湘财证券本次股票发行的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附：1、黄海伦女士简历

2、詹超先生简历

3、孙景双先生简历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3日

附件 1:

黄海伦女士简历

黄海伦，女，198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

历任摩根士丹利（中国）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部总经理。现任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附件 2:

詹超先生简历

詹超，男，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

历任浙江万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浙江名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职工监事、财务总监。现任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裁。

附件 3:

孙景双先生简历

孙景双，男，1961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

历任黑龙江省石油化工机械厂财务处长、总会计师、副厂长，哈尔滨石油化工（集团）公司财务中心主任、哈尔滨华宇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蓝星哈尔滨石化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经办主任，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总裁助理。现任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